



天涯诗海

冬临盈滨: 一弯海月的私语

(散文诗)

■ 李永清

题记:

当北国风雪呼啸时,琼州海峡正以20℃的浪花编织冬日的绸缎。这片形似新月坠入南海的沙岸,用火山岩的体温焐热了十二月的风,让踏浪的足印成为时光与潮汐合写的十四行诗。

一

我们循着鸥鸟的弧线走来,
鞋底沾满石英与云母的碎语。

浪是不断重写的邀请函——
“请以脚尖,签收这封
用盐粒与落日火漆封缄的
热带情书。”

冬阳像琥珀色的罗盘,
将沙粒照成史前生物的
鳞甲。

夫人拾起的贝壳,
突然有了宋瓷的釉色:
“看呐,这是大海
留给陆地的最后一片
未被驯服的瓷器。”

玄武岩在远处保持缄默,
它记得千年前岩浆与海水
的初吻。

此刻我们站立的细沙,
正以0.3毫米/年的速度
向更温暖的经纬度迁徙——
原来永恒,不过是
两行并排的脚印
与潮汐的拉锯战。

二

你从地质史册中醒来,
玄武岩的骨骼托起一弯
海色。

浪是永动的钟摆,
量度着琼州海峡的晨昏。
细沙如未封缄的信,
被鸥鸟衔往更南的蓝。

正午的太阳在此失重,
碎成粼粼的银币,
撒向温泉池底。
棕榈树用斜影丈量度假的
刻度。

而礁石固执地黢黑——
像老者数着潮汛,
说白鞋染灰才是大海的
胎记。

当轻轨站台的灯光淹没于
星群,
你便成了海口遗落的亚麻
手帕。
渔船在远处明灭,
如同永庆寺未诵完的经文。
而月亮,
正把整个半岛酿成微醺的
荔枝蜜。

一叶风光

■ 张潘海

黛瓦青砖旧事藏,
千灯霓彩映霞光。
一江摇碎朱颜色,
半入波光半入章。



海边风景。蒙海龙 作

百家笔会

告别的滋味

□ 刘力

人生路上,
告别从未停歇。
出差的短暂分别、
旅游的依依不舍、亲朋
好友的天人永隔,每次
告别,千滋百味,或浓
或淡,或苦或甜,丰富
了生命的层次,让人在
离别中学会珍惜,在失
去中学会坚强。



车站的告别。蒙海龙 作

旧清晰,字里行间满是年少的纯粹与
热忱。那滋味,是憧憬的清甜中夹杂
些许遗憾的微涩,成为青春最珍贵的
诗行。

大学的告别,是绿皮车窗外摆动的手臂,浸透着离别的酸楚与情谊的厚重。初中、高中毕业场景仿若镜像,校长余音未了,班主任的叮嘱已催人动容,“不知你们的下一站在哪哪?”合影时的喧闹与欢笑,定格了青春最美好的模样。同学们伏桌写赠言,之后各自转身,没有太多伤感。只因心中装满了对考分的期盼,仿佛短暂的分别后还会重逢。可岁月往往不遂人愿,许多同学自此天各一方,渐渐没了联系。

如今,翻出泛黄的纪念册,学友的面容已模糊,那些真挚的箴言却依

向四面八方。绿皮车缓缓启动,车窗内外,大家用力挥手,追着列车前行,泪水模糊了双眼,脑海里循环播放着那首“总有离别时候,才知时光短暂。总有万语千言,难诉心中留恋……”那滋味,是离别的酸楚和友情的厚重,深深烙在心底,成为一生中难忘的感动。

职场的告别,是颠簸车程中的回忆,带着温馨与不舍的绵长。工作数载后,我从长江边的黄石调往赣江畔的南昌。单位派车相送,几位同事全程陪同,一路颠簸中,我们追忆着并肩干活的日子。抵达新单位时,他们紧紧握住我的手,眼神里满是不舍。

后来,同事寄来书信,字里行间

他,可是现在兴趣没了,还要见他干嘛呢?”一个典型的只要过程不要结果的性情中人。

是的,这些“访不遇”的诗人中,大多数人的兴趣本来就在于访的过程或访的所在,而在乎什么遇不遇。也许遇更是一种机缘,一件好事。李白曾经《访戴天山道士不遇》,在最末两句当听说“无人知所去”,似乎让李白大失所望,“愁倚两三松”不知所往了。但从李白整首诗的描写中,只看到他的乐,一点也没有看到他“愁”在哪里,气来何方。“犬吠水声中,桃花带露浓。树深时见鹿,溪午不闻钟。野竹分青霭,飞泉挂碧峰。无人知所去,愁倚两三松”。

还有姚合的《寻僧不遇》,亦有此风:“入门愁自散,不假见僧翁。花落煎茶水,松生醒酒风。”见与不见有什么关系,眼前的美景这么美好,虽然没有见到要访的人却遇到了另一种更美好的东西,这真的也是一种奇缘呀。

在出发前,访问者知道自己要访的人,不可能静坐家中等待自己的到来,所以被访者依旧采药,“松下问童

满是牵挂,“那略带沙哑的歌声走了,黑板上每日的工作换了字体,办公室的桌椅从四张变成三张,又从三张变成四张,好像少了什么,又好像什么也没少。”读着信,心中满是感动和怅然,那些共事的点滴,早已融入了日常,成为生命中温暖的印记。

那滋味,是温馨陪伴与不舍牵挂交融,绵长而醇厚,支撑着我在新的岗位上深耕三十余载。

退休的告别,是讲堂上的回忆与掌声,藏着释然又复杂的况味。当谈起退休感言时,我才真正意识到,自己即将与奋斗半生的集体告别。

站在讲台上的1小时,准备的课件化作对过往的追忆,化作深情的告别词。那些加班的日夜、成功的喜悦、挫折与困境,都化成珍贵的回忆,在言语中流淌。掌声响起那一刻,我知道人生中集体工作学习的篇章已然翻过。捧着鲜花,拿着刻有“曾经的岁月,难忘的记忆”的纪念小匾,心中百感交集,这十个字太精准。谢绝了同事的送行,离开那幢陪伴了许多年的大楼,身后是数十年的青春与热忱,前方是“最美不过夕阳红”的从容安然。

那滋味,是对过往的眷恋对未来的释然,又奏响生命暮年最平和的乐章。

人生路上,告别从未停歇,有时是再见,有时可能是再也不见的诀别。出差的短暂分别、旅游的依依不舍、亲朋好友的天人永隔,每次告别,千滋百味,或浓或淡,或苦或甜,丰富了生命的层次,让人在离别中学会珍惜,在失去中学会坚强。

告别的滋味,是岁月酿成的酒,小酌细品,回味悠长。

泊与驰之间

车子驶下高速,匝道处迎面是一片凝住的车灯,红得眩晕。车流静伏着,我轻点刹车,女友低声嘱咐后座的弟弟阿扬与表弟阿二坐稳。后视镜中,阿扬怔望着窗外灯火,阿二的脸被手机屏光朦朦胧亮。

堵车磨人,时间被拉成细丝。但这停滞,竟也酿出温存。话头从窗外灯河漾开,流到阿扬的心事。高考像一座雾里的山压在他心头,他想去外省看辽远的天地,又想留守海南,年少的踌躇,沉而真。我与他谈不同城市的风,怎样寒入骨髓,谈那些“无用”的学问如何在往往后某个夜里悄然亮起,也谈我的复读经历,他眼里渐渐有光。阿二偶尔抬头,插几句关于中考、生活的淘气话,惹得我们哈哈大笑。

窗外,交警在灯河里稳稳移动,手势利落,我们的车,便在这暖意与导引下,一寸寸往前挪。当“中旅·逐浪驿站”的灯牌跃入眼帘时,心里一松,倦闷似被海风吹散。停车场满是人影,笑声、潮声、音乐和咸润的空气扑面而来。我们汇入人流,霓虹泼洒,音乐流淌,远处深蓝的海而正酝酿一场光的盛宴。

近午夜,烟花已满天飞舞。众人齐声倒数:“十、九、八……新年快乐!”第一朵绽开的刹那,阿扬和阿二不约而同叫了一声“啊”,天真赤诚。接着,一朵赶着一朵,在夜空里挥霍短暂的风华。光雨洒在他们仰起的脸上,眸子里落进一整片燃烧的星光。女友举起手机,拍烟花,拍我们,也拍这碎了的星光与欢笑。我静静望着,心里那些从旧年跋涉而来尘土,仿佛被这轰鸣与璀璨轻轻擦拭。我们笑着、跳着,用满腔热情迎接新的起点。

烟花尽了,空气里游曳着丝丝药火香。将少年们送到家,与他们挥手告别。回去的路上,女友说:“今天真高兴。”我点头,倦意如水漫上,心底却漾开一片辽阔的甜。

今天这短短一程,恰如人生微影。人生路长,并非总一帆风顺。正如今天的旅程,阻滞未必全坏,它教人停顿,在缓慢中静听自己心声,在等待里蓄力。遇到困难时,我们要看得见光,在重压下要学会舒解,在扎根处要默默沉淀,在目标前要稳步前行。道路是曲折的,前途是光明的,只要车辆轮子还在转,只要我心里还存着那幅被烟花照亮的图景,即便慢些,即便停几回,那晨曦微露的彼岸,终究能抵达。

3 闲庭信步

访不遇

□ 刘绍义

我羡慕他们的“访不遇”。“兴来每独往,胜事空自知。行到水穷处,坐看云起时”。你不觉得王维的《终南别业》,没有一丝遗憾和失落吗?“篮舆不乘晚凉,相寻不遇亦无妨。轻衣稳马槐阴下,自要闲行一两步”。这是白居易的《晚出寻人不遇》,诗人若是寄情于山水,以世间万物为友,也许来访时,就根本没有考虑过遇与不遇的问题。

既是诗人又是僧人的皎然,集诗道禅于一身,四十年间写下的三首“访不遇”诗,都是写给“缁素忘年之交”陆羽的。我们从皎然给陆羽的三首“访不遇”诗中,完全可以读出外之人的人间情怀。诗人从没有因为没有见到要造访的人而有一点后悔。还有许浑,人家不但不后悔,还打算下次还来,再碰到一次“访不遇”,“自有孤舟兴,何妨更一来”。这真有点王子猷《雪夜访戴》的味道了,不过王子猷不是不遇,是不想遇。大雪天乘坐小船去找戴安道,到了戴安道的家门口了,又不想进去了,又打道回府了。旁人不理解,他竟傻呵呵地说道:“我本来是一时兴起要来看

最早的“访不遇”诗当是宋之问的《使至嵩山寻杜四不遇慨然复伤田洗马韩观主因以题壁赠杜四》。唐代以后,逐渐减少,笔者查阅了一下《宋诗钞》,宋代的“访不遇”诗仅有12首,元明清以来,就更少了。

但我觉得,古人的“访不遇”,也是一 种境界,一种情志,一种幸福,

阳光故事

一锅姜母鸭

□ 周雅琪

夹起一块鸭腿,肉质酥烂入味,老姜的辛辣混着肉香,化作暖流从喉咙淌进胃里,熨贴了满身寒意。

“年轻人总要强,委屈了也憋着。”林阿姨端来烫青菜,笑着摇头,眼底藏着熟稔的关切。这四年,她记得我不爱吃鸭皮,记得我要多加姜,记得我考试前的紧张,也记得我失意时的狼狈。这些细碎的惦记,像砂锅下的文火,不烈不燥,却悄悄地暖了我离家的日子。

“阿姨,我要毕业了,以后怕是少不了。”我轻声说。林阿姨语气平和:“去别的地方也得好好吃饭。”那天我吃着最后一块姜,辛辣劲儿涌上来,眼泪没忍住掉在砂锅里。

后来辗转他乡打拼,我遇过不少“寒冬”:工作碰壁时的迷茫,独自撑事时的疲惫,无数个难眠的夜晚,总会想起那锅姜母鸭的香。这时才懂了林阿姨的话,姜母鸭要文火慢炖才够味,人生也需经些磨砺才能成长。那些曾让我沮丧的拒绝,那些熬不住的等待,不过是生活在慢慢“炖”我,火候未到,便沉下心慢慢熬。林阿姨给我的也从不是一碗简单的热食,而是一份抗寒的底气——日子再冷,总有暖可寻;前路再难,只要稳住火候,终能尝到回甘。

“记得你第一次来吃还辣得直喝水,现在倒能多吃两块姜了。”林阿姨端着砂锅走来,轻轻放在桌上。掀盖的瞬间,金雾升腾,深褐鸭块裹着焦糖色姜片,在浓稠汤汁里轻轻翻滚,暖香直钻鼻腔。她添了碗热米饭:“你看炖这姜母鸭,火候要稳,时辰要够,找工作也是一样,急不来的。”

有趣说说

文字的味道

□ 王溧

我并不是“吃货”,却独对文字描绘的滋味欲罢不能。

读江弱水《诗的八堂课》,对诗情诗意始终一知半解,单单记住了这样一个片段:“依我看,以色喻食的造极之作,是日本作家村上龙的《孤独美食家》。见城彻说,‘能够捕捉到无法言说的温度、湿度、味道、颜色甚至香味,并用语言将这种难以表述的东西原原本本地表达出来’。”于是我真的去读了村上龙的《孤独美食家》。

书中写到许多在我看来有些奇怪的情欲,“已色喻食”是怎么个“喻”法,我并不懂,但是诸如“(响螺)白色的贝肉轻轻拂过嘴唇内侧,碰到牙齿和舌头,咀嚼后,和唾液混在一起,在口腔内打转了一下,被吸入喉咙……响螺消失在体内的那一刻,又会引发新的饥饿”,或是,“听着情人们在公交车站的长椅上舌吻的声音,我回想起一种感触。那是用夏布利冰过的生蚝滑入喉咙时的感触,那是充满情欲的感触”,这样的描写的确让我暗暗惊叹。

如此细腻隐秘的味觉体验,被直白到近乎冲撞的文字释放出来,震撼得我直冒鸡皮疙瘩。不过冷静下来仔细咂摸一番,我还是偏爱中国人含蓄委婉的表达方式。

曾经在杂志上看过一篇蒋勋写母亲做菜的文章,被其中温婉宽厚的氛围深深打动。得知蒋勋出版了料理文集《母亲的料理时代》,赶紧买了回来。他说:“‘辛’是带一点刺激的香,和‘辣’不同。”“家里院子有种韭菜,细细长长的叶子,在春天有风的季节,母亲要我拿一把剪刀剪韭菜。剪一把,风里就都是韭菜的辛香。”“可能记忆里一直有剪韭菜的气味,后来读到杜甫诗里‘夜雨剪春韭’的句子,觉得是难忘的画面。”他还讲到五代时候,有人送杨凝式一把韭菜花,作为答谢,杨凝式写出了著名的《韭菜贴》。《韭菜贴》中有这样一句:“乃韭花调味之始。”蒋勋说他惊讶于这个绰号“杨疯子”的诗人用“调味”来形容韭花的味道,“‘逞’是‘逞强’,‘逞’有一种不知天高地厚的‘霸气’。”‘逞’是‘任性’,是一种生命力的‘野’。诗人用字准确,‘逞’的气味,正是韭花在秋天荡漾弥漫、无所顾忌的快乐。”

顾左右而言他,是独属于中国人的情谊与浪漫。读这样的“滋味”,比让我吃上一口韭菜,更欢欣和愉悦。可能我的眼睛,比口腔鼻腔更具吃货的特质吧。

前几天看到网上的一段采访。一个叫“虾虾”的女孩,每天花一个小时记下自己当天吃过的食物和心情。四年来,那些好吃的、不好吃的、好看的、不好看的食物都被她悉数记录在笔记本中。她说:“好吃的食物都很‘善良’。比如小蛋糕,软软甜甜,看到它们漂亮的样子心情就会变好,如果好吃的话善良值再翻一倍!”“早茶也很善良。美味的脆皮红米肠、蒜香蒸排骨、虾饺皇、烧麦和干炒牛河……不是说吗,‘爱喝早茶的人再坏也不坏不到哪里去’。”

比起亲口吃一吃那些被提到的美食,我倒是对这样的记述更感兴趣,因为“善良”是超脱于食物本身的另一层“滋味”,而这种“滋味”,只能被文字赋予。

一叶风光

■ 张潘海

黛瓦青砖旧事藏,
千灯霓彩映霞光。
一江摇碎朱颜色,
半入波光半入章。



海边风景。蒙海龙 作